
红旗渠建设回忆

杨 贵

斗转星移，岁月沧桑，红旗渠自开始建设至今已 35 年了。这条渠的修建，给林县人民带来了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修建此渠时，我在林县任县委书记，兼任引漳入林筹建委员会主任、红旗渠总指挥部政委，参加了红旗渠酝酿、建设的全过程。现在我就根据自己的回忆，谈谈当年林县人民克服各种艰难险阻建设红旗渠的情况。

1954 年 4 月，上级派我到林县担任县委书记。这时的林县，群众生活很苦，衣服补丁摺补丁，糠菜半年粮。我们下乡吃派饭，吃的都是菜汤煮红薯、谷糠面窝窝头。

林县贫穷的症结是什么呢？县委组织调查，得出的结论是：缺水。当时全县 90 来万亩耕地，只有 1 万多亩水浇地，其他全是靠天收。麦子平均亩产仅有七八十斤，秋粮也不过百把斤。遇到旱灾，不是下不了种，就是庄稼枯死，没有收成。全县 550 个较大的村庄，就有 375 个村、30 万人一年四季远道取水吃，每年为远道取水误工约 300 万个，还经常发生争水打架斗殴伤人亡命事件。

翻阅《林县志》，从明初到民国九年的五百多年间，林县就发生严重旱灾 20 余次，造成人吃人的年份有 7 次。1942 年，夏秋两季都没收成，加上日本扫荡，国民党反动派抢掠，老百姓采树叶、剥榆皮、挖草根充饥，后来竟然吃起了白甘土。这一年，全县外出逃荒一万余户，饿死人不计其数。城关赵老奄村 41 户，有 31 户逃往山西。河顺东马安村 500 口人，208 口被饿死。

通过调查，我和县区的领导同志们有了一个共同的想法：要让林县人民真正过上好时光，必须在“水”的问题上打个翻身仗；为官一任，造福一方，林县的工作要从“水”字上起步。

林县早在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皮定钧司令员就曾率领军民在合涧浙河岸上修建过一条小型渠道，后称为“爱民渠”。但这条渠仅能解决几个村的人畜饮水问题。1955 年，任村区桑耳庄村引山泉入村，安了 6 个水龙头，吃上了自来水；马家山村引山泉进村入池，解决了群众吃水问题，还有了几亩水浇地，能种萝卜、白菜。县委抓住了这两个典型，在全县开展讨论：桑耳庄、马家山能办到的，其他村子能不能办得到？接着，任村区党委动员木家庄、卢家拐、盘阳、赵所等村，共修了一条长 17.7 公里的天桥渠，浇灌露水河西岸一部分土

地。同时,该区又发动群众,重新修建了1942年抗日战争时期曾经从南谷洞引水而未修成的一条渠道。这条渠道长26公里,灌溉18个村的近6000余亩土地,后起名为“抗日渠”。临淇区党委也领导群众,在淇河岸上修了淇北和淇南两条渠。这两条渠干渠长44公里,9条支渠长61.8公里,成为林县南部重要的引水工程。1956年春,初级社转高级社。5月份,中共林县第二次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总结了前一段山区水利建设的经验,讨论了林县12年山区建设全面规划草案。会后,一场大规模的治山治水运动在全县展开。

1957年11月,中共中央农村工作部召开全国山区工作座谈会。会议由邓子恢部长主持,各省负责农业的书记或副省长参加,另有10多位县委书记参加。河南省委副书记史向生和我到会。我在会上汇报了林县山区建设开展的情况,受到中央领导重视,让我写了篇文章在《农村工作通讯》杂志上发表。后来,轻工业部领导同志邀我向部机关干部介绍了林县山区建设的情况。11月10日,朱德委员长到会作了《必须重视和加强山区建设》的重要讲话。他指出:“山区约占全国面积的三分之二,如果不把山区的资源开发出来,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是有困难的。”会后,我们于12月中旬召开了中共林县第二届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林县1956年至1967年农业发展规划》。我代表县委在会上作了《全党动手,全民动员,苦战五年,重新安排林县河山》的报告,进一步明确了全县水利建设的任务与要求,提出“下定决心,让太行山低头,令淇、浙、洹、露水河听用,逼着太行山给钱,强迫河水给粮,从根本上改变林县面貌”的口号。并深入贯彻中央“以蓄为主,以小型为主,以社队自办为主,大中小型相结合”的治山治水方针,要求社社队队开渠引水,筑库蓄水,劈山钻洞,埋设地下管道,引山泉,打旱井等,水利工程遍地开花。

1958年元旦,县委在庵子沟召开扩大会议,推广庵子沟水土保持工作经验,并作出了在全县开展“一千个庵子沟”运动的决议。这一年,毛主席号召全国大办水利。3月份,国务院在新乡召开水利工作会议,讨论治理卫河问题。治理方案是上游“摘帽”,下游“脱靴”,即上游建水库,下游疏通河道。会议结束后,县委研究决定修筑要街、弓上、南谷洞三座中型水库。当时以为,只要有了这三座水库,全县就可以在南、中、北部彻底解决农业灌溉问题。此时,人民群众发动起来了,情绪高涨,干劲很大,各乡、队都建设了一批小型库塘。林县水利建设取得的成果,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的重视,1958年9月在全国水土保持会议上,国务院水土保持委员会授予中共林县县委、林县人民委员会一面锦旗。11月1日,毛泽东主席赴郑州召开中央工作会议(即第一次郑州会议),在新乡火车站接见豫北的县委书记。毛主席对我们说:“水利是农业的命脉,要把农业搞上去,必须大搞水利。”12月,国务院总理周恩来亲自又签署奖状,授予林县人民委员会。

1959年夏季,林县又遇到前所未有的大旱,县境内的淇、浙、洹、露四条河流都干了,已建成的水渠无水可引,效益都不理想。很多村庄群众又不得不翻山越岭远道取水吃。事实证明,现有水利工程还不能从根本上改变林县干旱缺水的面貌,单靠在林县境内解决水源问题已不可能。县委便组织了三个调查组分头到县外考察,寻找水源。结果发现,淇河、浙河上游的陵川、壶关引水希望都不大,有水源的只有浊漳河。浊漳河常年有20多个流

量,最枯水季节也有 10 多个流量。

1959 年 10 月 10 日,县委召开全委(扩大)会议,提出了兴建引漳入林工程问题,并对此作了专门研究。会后,县委数次派人沿浊漳河测量引水点。10 月 29 日,县委又举行全委(扩大)会议,认真讨论关于“引漳入林”的有利条件和不利因素,最后决定:深入基层,发动群众,做好充分准备,待请示上级批准后,立即上马。11 月 28 日,县委举行常委会议,决定从山西平顺辛安引水,按此方案设计工程。12 月以后,县里层层上报兴建引漳入林工程问题,得到新乡地委和河南省委的支持。河南省委、省人委除了发出公函同山西省委、省人委进行协商外,省委史向生副书记和省委秘书长戴苏理还以个人名义给山西省委第一书记陶鲁笏、书记处书记王谦写信,请求他们同意引水。山西省委、省政府领导同志对此也非常重视和支持,经研究后很快作出答复,同意从侯壁断下引水。至 1960 年 2 月,一场根本改变林县干旱缺水面貌的艰苦卓绝的“引漳入林”工程建设、亦即红旗渠的建设,就这样开始了。

当时正值国家困难时期,工程建设开始后,遇到的困难很多。首先是经济上的困难。当时县财政的收入很少,完全靠上边投资又不可能,我们只能主要依靠群众自力更生,解决这一问题。我们采取了出劳力按受益面积摊工,工地做活按定额记工,回队参加当年分配的办法。上工地民工各自带镢头、铁锹、抬筐,个人没有的生产队负责筹备。吃饭是民工自带口粮,不足部分由集体储备粮补足,县里每工日补 2 毛钱生活费。工具修理由各公社负责。小推车到工地计工分,后来给点磨损费。县里负责买炸药、钢钎、水泥等大件物料。为了组织资金,县委充分发挥了林县群众有外出搞建筑的传统优势,各社、队组织了很多工程队,到全国各大、中城市承揽工程,县里负责联系工程,指导技术,征收管理费,直接上缴县财政。社队建筑队收入绝大部分也归集体,补充水利建设投入,开山炸药除了省里给的 500 吨外,其余都由自己造,仅此一项就节约 140 余万元。石灰全部是自己烧的。自己办了水泥厂。抬筐也是自己编的。整个总干渠、三条干渠及支渠配套工程,共投工 3793 万个,投资 6918 万元,其中国家补助 1026 万元,占 14.83%,自筹资金 5892 万元,占 85.17%。

工程建设过程中,技术人员冒着冰天雪地,爬山涉水,饿了啃口干粮,渴了吞一口冰雪,白天跑一天,晚上回来计算到深夜,及时拿出了实测数据,给县委决策提供了可靠依据。民工们住山崖、石洞,打土窑,搭席棚,白天干一天,晚上被子潮得不能贴身,也毫无怨言。渠首大坝截流时,任村公社的男女青年们奋不顾身,跳入冰冷的河水中,结成人墙,抗拒激流,使截流成功。强攻红石砬时,这里仰天壁立万仞,低头万丈深渊,红旗渠就要从齐整整如刀切的山砬上通过。东岗公社组织了 70 余名强壮劳力,腰系绳索,凌空打钎放炮。因为石质坚硬,只好先打成小炮眼,再炮里套炮,打成 12 个直径 1 米多、深 18 米、能装药 1000 公斤的连环炮,一齐爆发,使半架山应声而倒,这才在悬崖绝壁上崩出了渠基。青年洞开凿时,缺粮少菜,大家忍着饥饿苦干,硬是用蚂蚁啃骨头的精神,干了一年零五个月,才把洞打通。

人民群众不仅能吃苦耐劳,而且有无限的智慧和灵巧的双手。红旗渠总干渠和露水河

西支浊河在白家庄发生交叉矛盾。工程技术人员就设计了一个空心坝,坝中过渠水,坝上行洪水,渠水不犯河水。没有吊装设备,民工就用游杆当“吊车”上石料。开凿8华里长的曙光洞,两头对打不知打到何年,他们就在渠线上打了34个竖井,增加工作面,并战胜了流沙、漏水、排烟、塌方、冒顶等种种困难,只用了一年多时间,就完成这个红旗渠上最长的隧洞。

经过艰苦卓绝的奋斗,有80位同志献出了宝贵的生命,至1966年秋,红旗渠总干渠及三条干渠终于竣工通水。1968年7月至1969年7月,又修成配套支渠1180公里。总计全渠长二千余里,原计划在1967年6月以前全部完成,因受“文革”影响,推迟了两年。随着红旗渠的修建,县里兴办了一批小水泥、小机械工厂和小煤窑,工业也蓬勃地发展了起来。

红旗渠的修建,除了得到河南省、地两级领导的支持和关心外,还得到周恩来总理的关怀和帮助。国家补助给林县的红旗渠建设资金中,有一部分就是1961年周总理指示省里拨给的。周总理经常问起红旗渠工程的进展和使用情况,并对这一工程的建设给予高度评价。1965年国庆期间,他指示农展馆要有林县的模型,讲解员要亲自到林县看看。1966年,他在中央召开的一次抗旱工作会议上又指出,林县红旗渠的经验很好,一个那样严重干旱的县,水的问题解决得好。他称红旗渠为“人工天河”,是中国农民的骄傲。1968年7月15日他在一次关于外事工作的谈话中说:“第三世界国家的朋友来访,要给他们多看看红旗渠是如何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建设起来的。”

红旗渠通水后,至1993年,已创经济效益5.8亿元,相当于红旗渠工程建设总投资的数倍。其社会效益更是有目共睹的。它不仅基本上解决了林县的干旱问题,而且成了林县人民艰苦创业精神的象征。林县人民今天正在争取在本世纪末做到“全面振兴,实现小康”,靠的就是这种精神。

红旗渠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不足之处主要是:建渠之初,由于领导缺乏组织大规模施工的经验,对困难和问题估计不足,施工安排不够周密,出现了一些伤亡事故;在宣传上,由于受“文革”的影响,对土法上马宣传的多,对工程技术人员的作用宣传的少;在渠水使用效益上,当时提出要“长藤结瓜”,大搞蓄水工程,彻底解决林县水源不足问题,但由于抓的力度不够,蓄水工程修的少,致使渠水丰水季节水白流,缺水季节水不足。彻底解决最后一个问题,今后还要下硬功夫。